

## 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 2011 年 11 月 17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6 人，独立董事袁明哲先生因故未参加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韩光亭先生代为出席，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张志鸿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山东海龙博莱特化纤有限责任公司向中信银行潍坊分行申请 4,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信用担保的议案》

此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山东海龙博莱特化纤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银行安丘支行申请 1,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信用担保的议案》

此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山东海龙置业有限公司关于为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向潍坊市国有资产经营投资公司借款 16,000 万元人民币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

此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四、审议《山东海龙置业有限公司关于为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潍坊分行 18,000 万元人民币、民生银行潍坊分行 4,5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潍坊市投资公司为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与公司构成关联关

系，根据相关规定，关联董事陈学俭先生需对此项议案回避表决。

此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审议《海阳港务有限公司关于为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向潍坊市投资公司借款 8,000 万元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

潍坊市投资公司为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根据相关规定，关联董事陈学俭先生需对此项议案回避表决。

此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六、审议《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十一月十七日